

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2015 年工商管理硕士

复试工作办法

根据《中山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》及《关于做好 201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》（研院〔2015〕20 号）的规定，结合我院工商管理硕士考生专业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复试名单的确定

1. 初试成绩符合我校复试基本要求者，按专业总分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本学科、专业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。
2. 复试名单请见学院网站附件。

二、资格审查

程序：资格审查、资料提交→领取复试材料（复试安排表、体检表等）

时间：2015 年 4 月 2 日上午 08:00-08:30

地点：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善衡堂一楼大厅

复试时考生须提供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：

1. 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 1 份，往届生可从人事档案中复印并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。
2. 二代居民身份证（正反面复印在 A4 纸同一面上，一式二份，请考生在其中一份的空白处写上“授权单位代申领借记卡”并签名）。
3. 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。
4. 往届生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学籍、学历验证书面报告未能提交以上材料的考生，须于 4 月 14 日前向拟录取院系提交学籍、学历验证书面报告，办理程序和方式详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学信网）

（<http://www.chsi.com.cn/xlcx/>）。因办理学籍、学历验证书面报告需时较长，请考生尽早办理，以免影响后期的正常录取。

备注：以上所有纸质材料请用一个 A4 大信封装好，并在封面上写上考生姓名及报名号。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将被取消复试资格。

5. 登陆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MBA 在线报名申请系统-点击申请报名，请务必真实填写个人信息及牢记用户名和密码。（系统开放时间：2015 年 3 月 19 日 10:00-3 月 29 日 17:00）

三、复试时间

复试时间:2015年4月2日上午09:00-12:00。具体面试分组将在面试当天公布。

四、复试方式、内容及评分

复试内容以考察考生的专业素质及能力、综合素质及能力为主。复试的满分为300分。

1. 综合素质及能力面试（240分）

主要考查考生的综合管理知识、整体素质及管理潜质，考官将根据考生背景材料的情况从各个方面深入提问，考生如实作答。

2. 个人背景考核（60分）

根据考生个人资料、论述题及推荐信等相关材料进行学业、从业背景等方面的考核。

五、针对报考在职（国际）班的英语能力测试（全日制无需另行参加英文测试）

英语能力测试:本测试只针对报读在职（国际）班的考生（英语能力测评名单将于3月30日在MBA教育中心网站公布），且该测试结果作为是否有资格入读在职（国际）班的参考条件。一旦网站公布确定可入读，即不能再转向其他方向，请考生慎重考虑。

如已拿到拟录取资格的考生，英文测试没有通过，将自动转入在职（中文）班，不影响最后录取。

豁免面试申请:如持有有效GMAT（680分以上）、TOEFL（100分以上）或IELTS（6.5以上）成绩，可豁免英语测试，请于3月28日17:00前将相关证明文件传真至020-84112501袁老师收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报到时间:4月2日下午13:30—14:00

报到地点: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善衡堂一楼大厅

测试时间:4月2日下午14:00—17:00

内容包括:1. 阅读、写作（笔试）
2. 听说能力测试（面试）

在职（国际）班授课时间:第一学年（核心课）周四-周日上午上课（每月一次，每次四天）；第二学年（选修课）周六、日上午上课；第三学年 论文撰写与答辩。

在职(中文)班授课时间:每周六、日上午上课。

六、复试注意事项

1. 考生参加复试应出示：**身份证或护照，不接受其他证件。**

2. 考生应对面试之内容予以严格保密。考生应当明白，向其后面的考生透露信息，

会将自己置于十分不利的位置。

七、复试成绩

1.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项考核成绩之和。
2. 按照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3. 下列情形之一，不予录取：
 - 1) 未按规定参加复试者。
 - 2) 复试成绩低于 180 分者。
 - 3) 体检不合格者。
 - 4) 政审不合格者。

八、体检

取得我校复试资格的考生将安排在复试期间统一进行体检，由我校各校区门诊部组织。

报考我院工商管理硕士考生在学校统一体检时间内进行体检，不体检视为体检不合格，不予录取。**体检无需空腹。**

时间： 4月7日-10日

地点： 中山大学南校区门诊部

九、录取通知

1. 最终录取名单将上报学校审核后由中山大学研究生院公布；MBA 招生办公室不接受电话查询。
2. 录取通知书将由中山大学研究生院通知发放，具体时间请多关注网站信息（<http://mba.bus.sysu.edu.cn/>）。
3. 请考生在 5 月 10 日后登陆“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校对系统”核对修改录取通知书寄送地址。

十、其他事项

1. 参与考核的导师姓名不予提前公布。
2. 本办法未尽事项，以研究生院相关文件为准。

十一、联系方式

1. 管理学院 MBA 招生办公室
电话：020-84115584 、84113622
邮箱：sysumba@vip.163.com
2. 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
电话：020-84113696
邮箱：yzba@mail.sysu.edu.cn

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MBA 教育中心
2015 年 3 月 17 日

附件：2015 年工商管理硕士复试名单（见学院网站）

查明考研考博广州分校